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杭州良悦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子公司杭州良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良悦”）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国信”）于近日签订了借款合同，杭州良悦向交银国信申请不超过 8 亿元的借款，用于杭州良渚 49 号地块项目（即杭州良渚祥云项目）开发建设等借款合同约定的用途。公司与交银国信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杭州良悦向交银国信申请的 8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约定为准。杭州良悦其他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杭州良悦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6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同意公司为杭州良悦置业有限公司提供 10 亿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止本次担保事项完成之前，公司对杭州良悦的担保余额为 0 亿元，可用额度为 10 亿元；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对杭州良悦的担保余额为 8 亿元，可用额度为 2 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杭州良悦置业有限公司注册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13 日，注册地点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时代大厦 705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雪松。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营销策划，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酒店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商务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公司持有该公司 50% 股权，另一股东（非我司关联方）持有该公司 50% 股权。

截至目前，该公司不存在担保、诉讼或仲裁等事项。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杭州良悦置业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总资产	1,631,728,294.67	2,127,087,044.95
总负债	1,596,281,366.61	2,093,350,697.28
银行贷款余额	700,000,000.00	800,000,000.00
流动负债余额	996,281,366.61	1,493,350,697.28
净资产	35,446,928.06	33,736,347.67
	2018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17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3,389,419.61	-16,263,652.33
净利润	-3,389,419.61	-16,263,652.33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银国信签订保证合同，为杭州良悦向交银国信申请的 8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本金金额：8 亿元。

3、担保范围：为杭州良悦在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责任、陈述与保证及承诺事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债权本息以及杭州良悦因违反借款合同的规定而产生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如有）、损害赔偿金以及交银国

信为实现主债权和/或保证债权所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及其它相关费用，亦属于担保范围。

4、担保期限：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保证合同项下担保的主债权对应的主债务最后一期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之日。主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如果主债务分期履行或分类，则对每期或每类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或最后一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公司为杭州良悦向交银国信申请的 8 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促进其生产经营发展，满足杭州良渚 49 号地块项目开发的需要。

2、公司持有杭州良悦 50%股权，公司能够随时了解其财务状况和运营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杭州良悦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具有实际偿还债务能力。杭州良悦其他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杭州良悦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 1,548,87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233.60%。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468,87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221.53%；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80,00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2.07%。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反担保保证合同
- 3、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二日